

# 靈聖殿慈善功德會 113 年「十二生肖」繪畫比賽辦法

- 一、主旨：本功德會以發揚道教慈悲為懷、樂善好施、忠孝節義、濟弱扶傾為宗旨，闡揚「教化世俗民心，安定社會祥和」理念，落實學童對於歷史文化閱讀及繪畫藝術的培養，激發學童之觀察力及創造力，達成啟發藝術、美化心靈之功效。
- 二、設計主題：以「十二生肖」為主題發想，設計作品需能傳達民間忠孝節義精神，並結合十二生肖特色等元素。
- 三、主辦單位：社團法人新北市靈聖殿慈善功德會
- 四、指導單位：新北市政府
- 五、參加對象：新北市中和區 5 歲~7 歲幼童；國小低、中、高年級學生。
- 六、比賽分組：依年齡共分為兩大組(清冊及報名表，如附件一)。
  - (一)彩繪組
    - 1、5 歲~7 歲幼童組
    - 2、國小低年級(1~2 年級)學生組
  - (二)創作組
    - 1、國小中年級(3~4 年級)學生組
    - 2、國小高年級(5~6 年級)學生組
- 七、作品規格及主題：
  - (一)彩繪組：請家長協助至中和靈聖宮官方帳號下載線稿，可至超商進行列印，以 A4 大小列印，進行著色，塗料不拘。
  - (二)創作組：請以四開圖畫紙發揮創意繪畫，塗料不拘，作品需符合此次參賽設計主題。
  - (三)每人以一張作品為限，不得重複投稿。
- 八、報名方式：
  - (一)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113 年 7 月 10 日(星期三)PM 17:00 截止(以郵戳為憑)。
  - (二)採個別報名(請附上附件一標示單)或學校彙整報名(請附上附件二清冊與標示單)
  - (三)再請將實體作品與紙本報名表一同寄至社團法人新北市靈聖殿慈善功德會(新北市中和區南山路 236 巷 24 弄 46 號)。
  - (四)若有報名相關問題請加入中和靈聖宮官方帳號洽詢。
- 九、作品評選及獎勵：

(一)彩繪組：

評分比例分配：色彩表現 60%、畫面完整 20%、創意加工 20%

(二)創作組：

評分比例分配：創意 40%、構圖 30%、色調 30%

(三)獎勵方式：每級各錄取第一名乙名、第二名二名、第三名三名、佳作若干名。

第一名 頒發獎狀乙幀及貳仟元。

第二名 頒發獎狀乙幀及壹仟伍佰元。

第三名 頒發獎狀乙幀及壹仟元。

佳 作 頒發獎狀乙幀及伍佰元。

前三名指導老師頒發獎狀乙幀及獎品乙份。

十、頒獎：得獎名單於 113 年 7 月 20 日(星期六)前在中和靈聖宮 FB 粉絲專頁公佈，113 年 7 月 29 日(星期一) PM 18:00 於本會(新北市中和區南山路 236 巷 24 弄 46 號)頒獎。

十一其他注意事項：

(一)參賽作品不論得獎與否，恕不退還，請自行掃描或拍照留念。

(二)參賽作品需原創，不得抄襲重製他人作品，一經察覺，即取消得獎資格，追還獎項。

(三)入圍以上得獎者，無論參與頒獎與否，主辦單位均具有作品使用權。

(四)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或需更正時，另行公告。

附件一

113 年「十二生肖 繪畫比賽」學生作品標示單	
學 校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幼兒園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國小
年 段	<input type="checkbox"/> 幼童組 (彩繪組 A)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低年級 (彩繪組 B)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中年級 (創作組 A)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 (創作組 B)
參賽學生 姓 名	
指導老師	
指導老師 連絡電話	
主題名稱	

備註：1、請將表格剪裁，表格不敷使用者，請自行增頁。

2、請張貼於圖畫紙背面左下角處。

附件二

113年「十二生肖繪畫比賽」清冊

請影印使用

姓名	學校	班別	住址	聯絡電話	組別

承辦人/聯繫電話

主任

校長

113年「十二生肖繪畫比賽」學生作品標示單

學 校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幼兒園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國小
年 段	<input type="checkbox"/> 幼童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低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中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
參賽學生 姓 名	
指導老師	
指導老師 連絡電話	
主題名稱	

備註：1、請將表格剪裁，表格不敷使用者，請自行增頁。

2、請張貼於圖畫紙背面左下角處。